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PA10206
5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800
聯絡人：沈佩玉
電 話：02-77365901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0600010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來函(0001043A00_ATTCH1.pdf)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有關106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徵件
事宜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踴躍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06年1月3日文綜字第105303573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擬訂於106年1月1日至2月10日受理106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申請案，相關要點、申請表、經費編列原則等，請上文化部獎補助網站 (<http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 下載。相關事宜請洽文化部王瑞雯小姐，電話：(02) 8512-6786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文化部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

2017-01-09
09:32:31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
公告週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教育部研究發展處
研發長蔡勇斌
106.1.11專員王瑞雯
106/1/10教育部研究發展處
研發長蔡勇斌
106.1.11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17樓

聯絡人：王瑞雯

電話：(02)8512-6786

傳真：(02)89956613

電子信箱：moc0529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文綜字第10530357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徵件公告 (106D2000156.docx) (106D2000156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6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徵件公告1份
，請協助轉知各大專院校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全民參與文化政策，落實文化公民權，由下而上推動文化事務，鼓勵民間團體以審議民主會議方式，辦理常態性的文化論壇，凝聚各界對未來整體文化政策的共識。本部於105年12月29日發布「文化部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論壇作業要點」，並於106年1月1日至2月10日受理申請。

二、請協助轉知各大專院校踴躍申請，相關要點、申請表、經費編列原則等，請自本部獎補助網站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

